

证券代码：833109

证券简称：灵犀金融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杭州心有灵犀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孔强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1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43,666,66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8.42%。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2017年下半年权益分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详见 2017 年 11 月 22 日《杭州心有灵犀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3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666,66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心有灵犀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心有灵犀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8日